

证券代码：834565

证券简称：特美股份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特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提前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浙江特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原定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，因公司提前完成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，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，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由 2024 年 4 月 24 日变更为 2024 年 3 月 26 日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特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3 月 26 日